

证券代码：835896

证券简称：智慧物流

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## 天津云商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0,039,81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%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#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报告》、《2018 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0,039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

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2018年，面对市场复杂多变及公司经营困境，公司董事会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锐意进取，积极开拓，确保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有实效。主要有：1. 循序渐进，逐步规范内部管理；2. 民主决策，努力推进全年经营目标任务达成；3. 坚定不移，夯实业务基础；4. 抢抓机遇，持续扩大业务范围；5. 履行企业社会责任，多次开展社会公益工作；6. 锐意进取，先后获评多个荣誉称号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0,039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,561.53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减少 9,624.37万元，同比降低52.92%；2018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35,737.79万元，2018年末公司负债总额7,286.95万元，2018年末公司股东权益总额 28,450.85万元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0,039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 2018年度经营情况，公司对2019年工作进行了框架性安排，拟定了公司 2019年度财务预算计划。

#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0,039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天津云商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-1,029,383.29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0元，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12,403,999.89元，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,374,616.60元。结合公司2018年经营业绩和目前资金状况，公司拟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#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0,039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以来，一直能

勤勉履行其审计职责，公正、客观、及时、准确地完成各次审计任务，且其规模较大，具备多年为新三板挂牌公司、上市企业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，故我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0,039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，关联方与公司的业务往来已成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对公司 2018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，原关联资金拆借未预计发生，截至 12 月底实际发生金额超出原预计金额，现补充确认截至 12 月底超出原来预计发生关联资金拆借金额 282.24 万元，补充后关联资金拆借金额共计 282.24 万元。

原关联租赁预计发生额为 56.7 万元，截至 12 月底实际发生金额超出原预计金额，现补充确认截至 12 月底超出原来预计发生关联租赁金额 25.42 万元，补充后关联租赁金额共计 82.12 万元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601,99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，由非关联股东行

使表决权。公司股东天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，关联方与公司的业务往来已成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对公司2019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，采购类关联交易预计产生金额2,428.00万元，销售类关联交易预计产生金额3,807.00万元，关联方租赁预计产生205.00万元，共计6,440.00万元。

#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601,99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，由非关联股东行使表决权。公司股东天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报告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经核查，公司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以来，共计发生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公司于2016年6月21日取得《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》，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，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剩余8045.27元，其中，关联方大新华物流（天津）有限公司挪用了募集资金9,460,000.00元。

2018年度，公司募集资金未发生变更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年度内，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购买了银行定期理财产品。

公司为关联方大新华物流（天津）有限公司提供了担保，导致募集资金被占压，2019年3月，该笔资金已归还至募集资金监管账户。

公司的担保行为及关联方的资金占压已构成违规，在主办券商的监督指导下，董监高认真接受培训宣贯，公司严格整改，并承诺后续不再发生类似事件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0,039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十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，以维护股东利益为最高准则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忠实履行监督职能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应有的作用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0,039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〈公司变更全称及证券简称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申请授权董事会办理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并相应修改〈公司章程〉》的议案，同意将公司名称由“天津云商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天津华宇股份有限公司”，证券简称由“智慧物流”变更为“天津华宇”（以后续股转公司批复为准）。为方便公司工商变更手续的办理，申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工商手续，并相应对《公司章程》内的公司名称及简称进行修改（修改后的公司名称以工商审核最终批复为准）。

鉴于工商核准程序中无法审批通过公司全称的变更，故取消本次公司全称及证券简

称的变更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0,039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白福东 许军安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云商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法律意见书》

天津云商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5 日